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教育厅文件

青财教字〔2022〕1964号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 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教育局：

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2〕225号）要求，经研究，现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万元。请增列2023年收入科目：1100245教育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3 转移性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资金采取项目+因素法下达，重点支持各地改善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加强学校教室、宿舍和食堂等设施建设，配齐洗浴、饮水等学生生活必需设施设备，改善学校寄宿条件，根据需要设置心理咨询室、图书室等功能教室。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加强校园安全设施设备建设；支持取暖设施和卫生厕所改造；改善规划保留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办学条件，保障教育教学需要。以上补助资金支持的学校必须是已列入当地学校布局规划、拟长期保留的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完全中学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高中部以及因打造“重点校”而形成的超大规模学校不纳入支持范围。礼堂、体育馆、游泳馆（池）、教师周转宿舍和独立建筑的办公楼建设、校舍日常维修改造和抗震加固，零星设备购置，教育行政部门机关及直属非教学机构的建设和设备购置，以及其他超越办学标准的事项，不得列入补助资金使用范围。

二、各级财政、教育部门要根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规划（2021-2025年）》因地制宜、科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实施必须以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规划及立项批复为依据。同时，“因素法”分配的土建项目资金中，单个投资超过100万元的校舍及运动场（活动场地）建设，由各市州汇总初审报省教育厅批复后实施；装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需报省教育厅批复后实施。

三、请各地做好2023年预算编制、指标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



确保地方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对于使用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安排的项目应当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同时，切实按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请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并将绩效目标随同预算同步批复下达，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补助资金（因素）

2. 2023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绩效目标

表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各县（区）财政局、教育局，存档。

青海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提前下达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县区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小计	省级资金	一般债	中央义教专项	中央民族专项
海东市		11821	0	0	11821	0
乐都区	小计	1266	0	0	1266	
细化项目	小计	684			684	
海东市凤山中学	续建，建设运动场17100㎡	684			684	
未细化		582			582	
平安区	小计	1208			1208	
民和县	小计	1795			1795	
细化项目	小计	936			936	
民和县中川乡清泉小学	改扩建，建设校舍面积3900㎡	936			936	
未细化		859			859	
互助县	小计	3025	0	0	3025	
细化项目	小计	3000			3000	
互助新城第一小学	新建建设校舍面积10100㎡，	3000			3000	
未细化		25			25	
化隆县	小计	3081	0	0	3081	
细化项目		3000			3000	
化隆县群科新区第一中学	新建建设校舍面积12500㎡，	3000			3000	
未细化		81			81	
循化县	小计	1446			1446	
海北州		3545			3545	
门源县	小计	1168			1168	
祁连县	小计	815			815	
海晏县	小计	700			700	
刚察县	小计	862			862	
黄南州		4679			4679	
同仁市	小计	1254	0	0	1254	
细化项目	小计	570			57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县区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小计	省级资金	一般债	中央文教专项	中央民族专项
仁市曲库乎乡中心寄宿制学	改扩建,建设校舍面积1780㎡	570			570	
未细化		684			684	
尖扎县	小计	1046	0	0	1046	
细化项目		400			400	
习仲勋民族团结红军小学	校园能力提升及设备购置	400			400	
未细化		646			646	
泽库县	小计	1149			1149	
河南县	小计	1230			1230	
海南州		7218			7218	
共和县	小计	1157			1157	
同德县	小计	898			898	
贵德县	小计	1045			1045	
兴海县	小计	3028			3028	
细化项目	小计	3000			3000	
兴海县子科滩镇九年一贯制寄宿制学校	新建建设校舍面积8824㎡,	3000			3000	
未细化	小计	28			28	
贵南县	小计	1090			1090	
果洛州		6322			5142	1180
玛沁县	小计	878			878	
班玛县	小计	898			898	
细化项目	小计	898			898	
玛县赛来塘镇寄宿制小学	改扩建,建设校舍面积2780㎡	898			898	
甘德县	小计	1905			725	1180
细化项目	小计	1863			1863	
德县下藏科乡中心寄宿制小学	改扩建,建设校舍面积5480㎡	1863			1863	
未细化	小计	41			41	
达日县	小计	995			995	
久治县	小计	862			862	
玛多县	小计	784			784	



县区	项目内容	下达资金				
		小计	省级资金	一般债	中央义教专项	中央民族专项
玉树州		10319				10319
玉树市	小计	1325				1325
细化项目		520				520
玉树市第四民族寄宿制中学	改扩建, 建设校舍面积1530㎡	520				520
未细化		805				805
杂多县	小计	1773				1773
称多县	小计	3875				3875
细化项目	小计	3824				3824
称多县第二民族寄宿制中学	改扩建, 建设校舍面积11247㎡	3824				3824
未细化	小计	51				51
治多县	小计	1330				1330
囊谦县	小计	1070				1070
曲麻莱县	小计	946				946
海西州		6422			6422	
德令哈市	小计	1620			1620	
细化项目	小计	1548			1548	
德令哈市实验小学	改扩建, 建设校舍面积3600㎡	1548			1548	
未细化	小计	72			72	
格尔木市	小计	854			854	
细化项目	小计	415			415	
格尔木市实验小学	改扩建, 建设运动场面积6916㎡	415			415	
未细化	小计	439			439	
茫崖市	小计	948			948	
乌兰县	小计	717			717	
都兰县	小计	815			815	
天峻县	小计	681			681	
大柴旦	小计	787			787	



2023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整体绩效目标

专项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实施期金额:	72459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61899万元		
	地方资金	10560万元		
目标	实施期目标(2023年)			
	根据《青海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建设规划(2021-2025年)》支持新建、改扩建必要的义务教育学校,有序扩大城镇学位供给,巩固消除大班额成果,改善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支持学校网络设施设备和“三个课堂”建设,配备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所需必要设施设备,建设必要的体育、美育场地和劳动教育场所,改善校园文化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6人以上超大班额	全部消除
			56人以上大班额	全部消除
		质量指标	两类学校建设情况	达到基本办学标准
			新建或改校舍质量达标率	100%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校舍改扩建进度	按年度计划执行
			设施设备采购进度	按年度计划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与能力提升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超过85%

